

股票代码：000637 股票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21-059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以 6 票同意，2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证券投资概述

（一）年初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 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其中，证券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该次审议通过的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有效期限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 年 4 月 27 日）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调整必要性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优化金融证券资产配置结构，

增加投资收益，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次审议批准增加 1.1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额度。

（三）调整额度情况

本次审议批准增加证券投资额度 1.1 亿元。公司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额度由不超过 3 亿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4.1 亿元（含本数），其中，证券投资额度由不超过 4000 万元（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1.5 亿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用于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增加证券投资额度的有效期限

本次增加的证券投资有效期限与 2021 年 4 月 27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期限相同（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止）。

（五）投资范围

本次增加证券投资额度的投资范围，包括：沪深 A 股股票、新股申购、港股通股票、信托计划、基金投资、国债逆回购等投资行为。

（六）证券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七）证券投资实施方式

在批准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的受托方为银行、证券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资金来源是否合规的说明

本次增加证券投资额度适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需履行审批程序的说明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含本数）进行证券投资，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操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加使证券投资额度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增加证券投资额度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适度的证券投资，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应收益，争取好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揭示及控制措施

公司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受市场环境、宏观政策、经济周期、投资策略及其他风险等诸多风险因素影响，公司已制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将按照相

关规定和制度进行投资理财决策，实施检查和监控，增强风险防范能力，防范投资风险，确保投资资金安全。

六、独立董事意见

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如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增加证券投资额度。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十一届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5日